



西藏矿业
TIBET MINERAL

股票代码：000762

股票简称：西藏矿业

编号：2016-007

西藏矿业发展股份有限公司

2015 年度社会责任报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西藏矿业发展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、“本公司”、或“西藏矿业”）始终坚持以科学发展观为指导，抱有“取之于社会，回报于社会”的积极心态，推进经济社会可持续发展。在致力于经营好公司的同时，积极主动地承担起社会责任，热衷公益，践行环保，并将社会责任融入到公司的发展战略中。

2015 年，公司坚持为股东创造价值，积极保护投资者、债权人及职工的合法权益，公司注重与供应商的沟通与协调，诚信对待供应商、客户和消费者，积极从事环境保护、社会公益事业，为共同促进社会的可持续发展与进步做出应有的贡献，从而促进公司本身与社会的协调、和谐发展。

本报告是公司依据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社会责任指引》的规定，以 2015 年度工作为重点，结合公司在履行社会责任方面的具体情况编制，真实、客观地反映西藏矿业在从事经营管理活动中，履行社会责任方面的主要信息。

一、股东和债权人保护

2015 年，公司严格按照《公司法》、《证券法》、《上市公司治理准则》、《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》和中国证监会有关法律法规等相关要求，紧密结合公司实际，持续完善内部控制体系，在公司经营运作过程中，不断强化对现有重点项目监控跟进，确保重大节点推进有序。公司职能部门依据公司内部控制制度，确保内控工作得以有效执行，监督促进公司各项目稳定推进，在招投标、采购管理等方 面充分发挥监控作用

一直以来，公司从整体利益出发，尽量将股东利益最大化，保护所有投资者的合法权益，尤其是中小股东的权益，适时召开股东会，并按照相关要求及时通知股东。2015 年度，公司召开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和一次年度股东大会，提供网络投票的表决方式，每次会议的召开都符合相关法律法

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。

保护投资者合法权益，是资本市场健康运行的内在要求，是维护社会公平正义和关系亿万人民群众切身利益的大事，也是改革和促进监管转型的重要保障。公司十分重视与投资者的沟通，本着诚信、负责的态度与投资者交流，听取投资者的建议和意见，耐心回答投资者的咨询介绍 公司发展、分享企业文化和经营愿景。

公司自上市以来，始终按照监管机构和交易所的要求，做好信息披露工作，自觉规范履行信息披露义务，建立健全各项制度，为信息披露工作的公开公正、合法合规，股东和投资者的利益的维护提供了强有力的制度保障。能完整、全面、前后连贯地反映公司经营面貌，不存在选择性信息披露，确保投资者准确及时地获取公司相关信息，进行理性投资。

二、职工权益保护

公司在用工制度上符合《劳动法》、《劳动合同法》等法律法规的要求，在劳动安全卫生制度、社会保障等方面也严格执行了国家规定和标准。按时足额缴纳员工的养老、医疗、失业、工伤、生育等各项社会保险，并不断完善各项人力资源相关制度。为了更好地建立和适应现代企业制度，满足市场经济发展的需要，根据公司生产经营不断发展的要求，充分体现股份制企业的特点，公司根据《薪酬福利管理制度》充分发挥薪酬分配在安全保障、成本控制及效益最大化中的激励和杠杆作用，根据《西藏矿业发展股份有限公司工资调整方案》确定员工薪酬。公司员工收入由不同的部分组成，并根据不同岗位作业方式、工作特点、技术含量高低等进行不同的组合，这对员工起到一定的激励促进作用，提高工作积极性。公司与员工签订公平、明确、真实、合法的劳动合同，规范公司与员工之间的权利义务，确保了员工享受应有的福利待遇。公司坚持“以人为本”的管理理念，努力为员工提供优越的工作环境，构建和谐的人文环境，提供广阔的发展平台，在西藏拉萨当地树立了良好的用工形象。

职工教育培训工作是企业各项战略实施的前提和基础。随着公司各项

事业的快速发展和队伍的不断壮大，公司职工的培训工作已不容忽视，为适应公司对职工的新要求、新目标，为全面提升公司人才队伍的综合素质，公司认真严格贯彻实施了区国资委下发的《关于印发〈区国资委系统干部教育培训经费管理暂行办法〉的通知》及《区国资委系统干部教育培训专项经费暂行办法》的文件指示精神》，根据《培训管理制度》并结合公司自身业务的拓展需求，突出“科学性、实用性、需求性”的原则，公司全面展开培训工作计划，在区国资委的大力支持和关心指导下，按照区国资委的整体部署，对培训专项资金落到实处，使培训经费使用和管理达到三原则要求，做到了专款专用，充分发挥经费的经济效益和社会效益，不同程度地提高了职工队伍的业务素质，取得了一定成效。公司有条不紊地开展了形式多样的职工培训，持之以恒贯彻落实建设学习型公司、培育学习型员工的精神，牢固树立培训是公司的长效投入，是发展的最大动力，是员工的最大福利，为推动公司向更高目标发展作出了积极贡献。公司 2015 年度全年培训经费使用 35.8 万元，参加培训员工 1338 次，在培养公司一线技术人才上取得了一定的成效。

三、供应商、客户和消费者权益保护

公司坚持“诚信经营、互利共赢”的经营理念，一直以来遵守法律法规、社会规范、职业道德，诚实、公平的经营各项业务，使得众多供应商与公司保持紧密的合作关系。公司注重与供应商的沟通与协调，共同构筑信任合作的平台。坚持科学的供应商管理工作思路，以诚信、友好的态度合作，进一步加强了与供应商的沟通和管理，为供应商创造价值。

公司严格产品质量管理，正在逐步建立健全质量管理体系，在质量控制、质量保障、质量改进方面取得了一定成效。公司高度重视客户关系管理及售后服务。公司专门成立了统一的销售公司，负责客户关系管理、客户回访，听取意见和建议，并致力于有相关意向的客户建立长期、稳定的合作关系，高度重视客户对产品的需求，努力为客户提供更优质的产品和服务。

公司高度重视反商业贿赂工作，并开展相关教育活动及工作会议。任何形式的贿赂、欺诈及不正当竞争都被严格禁止，一经发现就立即严肃处理，并视实际情况决定是否采取法律行动。

四、环境保护与可持续发展

2015年，面对严峻的经济形势与困难挑战，公司牢固树立“越是困难越要抓好安全”的理念，教育员工认清形势，转变观念，做好打硬仗的准备，树立艰苦奋斗、连续作战的思想，坚定知难而进、顽强拼搏的信念，履行雷厉风行、执行到位的作风，以时不我待，只争朝夕的精神，确保全年安全目标的顺利实现。

公司全年组织召开了6次安全环保办公、安全环保专题会议，并分别与各分子公司签订了“西藏矿业2015年度安全生产、环境保护目标责任书”。同时要求各分子公司与各生产车间签订安全生产、环境保护目标责任书，形成了一级抓一级、层层抓落实，纵向到底、横向到边的安全生产网络。各分子公司围绕“全覆盖、零容忍、严执法、重实效”的要求，从源头管控危险源采取有效措施，加大重大事故隐患监控和治理力度，积极开展节能减排，点滴布防，严控重点关键环节，坚持从科学发展观和可持续发展的高度来认识环保问题，把环境保护放在重要位置，积极适应国家政策及相关法规要求的变化，转变经济发展方式，优化生产模式，减少排放，提高效益。

公司持续加大安全环保资金投入，确保安全环保持续稳定。2015年各分子公司投入安全经费254.45万元，主要用于编写评审报告，安全监测，道路维护，设备设施维护，劳保用品，维护巷道，购买消防器材，安全教育培训，安全隐患整改。投入环境保护经费226.03万元，并实施技术改造，加强节能减排，使2015年较上年节约原煤200余吨；节约油料155348公升；节约水12500吨；节约用电294518度；节约地下采矿用木料2700立方；污水减排16300余吨；废渣减排2400余吨。截止目前，共计培训员工2054人次，其中组织开展了厂级安全法律法规、消防、职业卫生、应急等

26 期培训，培训员工 1965 人次；委派外部职业健康及安全管理人員等教育培訓 7 次，培訓員工 89 人。

報告期內，公司按照國家規定，定期繳納排污費，新建、擴建、改建項目均按要求进行环境评价，并取得环保主管部门对环境评价的批复，通过了 ISO14001 环境管理体系认证。经公司及其生产型分子公司所在地环保部门出具证明，我公司及子公司未被列入环保部门公布的“污染严重企业”名单，公司在报告期内未因为环保问题受到任何行政处罚。公司矿区各项污染物排放均达到国家和地方规定的标准，各项环保设施齐全、运行状态良好。

五、公共关系和社会公益事业

2015 年公司在抓好生产经营、不断降低成本的同时，努力建立更加和谐的企地关系，肩负起企业应尽的社会责任，积极支持西藏经济的发展。通过开展扶贫济困、修桥筑路、慰问困难群众等一系列活动，积极帮助我公司采矿区周边群众脱贫致富，解决职工群众生产生活中的实际困难，使群众充分感受到更多的实惠。

1、公司一如既往的做好驻村工作。2015 年，公司派驻的四个驻村工作队共走访了昌都市 27 个自然村、691 户 4013 名村民，受访群众达到 1300 多人。在三大节日来临之际，公司对四个驻村工作队共拨款 12 万元，并对四个驻村点的困难户、三老人员、困难群众、孤寡老人、低保户、五保户、孤儿等进行节前慰问。

2、公司驻昌都市栋扎寸 8 月山洪冲断至村委会公路一处，驻村工作队组织邦巴村民 20 人进行抢修，于当日修复通车，并利用强基惠民基金 15 万元用于新建村委会会议室砖房一间，维修个自然村摩托车道 9.3 公里，搭建木板桥 4 座。公司驻麦堆村 4 名驻村队员分别与麦堆村 4 户贫困家庭结成了帮扶对子，并落实了帮扶措施。六一儿童节，该队队员自愿捐款 2000 元，将钱送到了困难学生手里，鼓励他们安心就学。该队利用创先争优强基惠民生活 15 万元活动经费，为协相村修建涵洞一座、玉贡村及诺亚玛村

水塘两座、巴赤自然村 162 米水渠。

3、2015 年 4 月 26 日发生的尼泊尔 8.1 级大地震震惊世界，我国西藏日喀则吉隆县和聂拉木县部分群众也受到影响，公司积极开展对受灾群众的捐款活动，以公司名义向灾区捐赠 40 万元，公司员工自发组织捐款 17950 元，为灾区重建略尽绵薄之力。

特此公告

西藏矿业发展股份有限公司
董 事 会
二〇一六年三月二十三日